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先生持有公司 265,324,198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6.40%。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其累计股份质押数量为 166,06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62.59%。

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收到潘锦海先生通知，获悉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潘锦海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（股）	35,70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13.46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7.59
解除质押时间	2023 年 7 月 17 日、18 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265,324,198
持股比例（%）	56.4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166,060,00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62.59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35.30

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用于继续办理股份质押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日